

关于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再保险（香港）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三方协议重大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公告

临时公告（重大关联交易）【2022】5号

2022年12月5日，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再寿险”）、中国再保险（香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再香港”）、万通保险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通保险”）签署了三方协议。根据中国银保监会《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22〕1号）等相关规定，现将有关事项披露如下：

一、交易对手情况

（一）关联方名称：中国再保险（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二）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三）经营范围：香港保监局授权在香港或从香港经营类别A人寿及年金及类别D永久健康长期再保险业务。

（四）注册资本：40亿港币。

（五）与保险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说明：中再香港是中再寿险的全资子公司。

（六）香港商业登记证号码：66961755-000-11-22-3。

二、关联交易类型及交易标的情况

（一）关联交易类型

本次交易为保险业务类关联交易。

（二）交易标的情况

万通保险按照约定条件赎回与中再香港现有储蓄型业务涉及澳门业务且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仍有效的保单。中再寿险按照约定条件接受此业务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仍有效的保单。万通保险应向中再寿险支付首期再保费与预缴保费账户余额，其金额与中再香港应向万通保险支付的合同终止结清金额一致，并约定由中再香港代万通保险向中再寿险支付。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金额

约 34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

（二）交易结算方式

中再香港就万通保险在澳门发售的保单，按照协议生效时点的香港法定准备金及预缴保费账户金额一次性向中再寿险支付结算金。后续账单期的结算由万通保险和中再寿险依据相应账单期内的净余额进行结算。

（三）协议生效条件

合同自三方各自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开始成立。

（四）生效时间

2022 年 12 月 5 日。

（五）履行期限

至保单自然满期为止。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

基于该协议，万通保险与中再香港终止业务同时与中再寿险新签再保合同，万通保险应向中再寿险支付首期再保费与预缴保费账户余额，其金额与中再香港应向万通保险支付的合同终止结清金额一致，并约定由中再香港代万通保险向中再寿险支付。协议金额由交易方分别协商确定，交易定价、协议内容符合行业惯例和市场状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不存在损害任何一方及其股东或相关方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

2022年11月30日经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现场会议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

2022年11月30日经中国再保险（香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六号董事会书面决议批准通过。

特此公告。

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12月15日